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海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迪控”）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5,075,32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8.013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量的股份总数的 28.6492%），陈海斌先生及杭州迪控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110,99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221,9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近日，公司收到陈海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迪控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2026 年 10 月 12 日，陈海斌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0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量的股份总数的 0.4909%；陈海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迪控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由 175,075,3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013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量的股份总数的 28.6492%）下降至 172,075,3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33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量的股份总数的 28.1583%），触及 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海斌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10 月 12 日		
股票简称	迪安诊断	股票代码	300244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 后的减持比例
A 股	2026 年 10 月 12 日	300	0.4800%	0.4909%
合 计	——	300	0.4800%	0.4909%

注：上表减持比例以公司现总股本 624,979,436 股为计算基数，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股份数后的总股本为 611,099,436 股。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本次变动为减持，不涉及增持及资金来源。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的占比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的占比
陈 海 斌	合计持有股份	164,438,933	26.31%	26.91%	161,438,933	25.83%	26.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09,733	6.58%	6.73%	38,109,733	6.10%	6.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329,200	19.73%	20.18%	123,329,200	19.73%	20.18%
杭 州 迪 安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636,390	1.70%	1.74%	10,636,390	1.70%	1.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36,390	1.70%	1.74%	10,636,390	1.70%	1.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75,075,323	28.01%	28.65%	172,075,323	27.53%	28.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746,123	8.28%	8.47%	48,746,123	7.80%	7.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329,200	19.73%	20.18%	123,329,200	19.73%	20.18%

注：上表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现总股本 624,979,436 股为计算基数，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股股份数后的总股本为 611,099,436 股；各项数据加总后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系履行 2026 年 7 月 13 日已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所载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出现违反已披露承诺、意向和计划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海斌先生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的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法律法规、规章及本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形。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	--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